附件：

常州市天宁区2022年度社区专职工作者招聘笔试

考生承诺书

本人具有《常州市天宁区2022年度社区专职工作者招聘笔试考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补充公告（1）》所列“考前7天内有中、高风险区所在城市旅居史的”。具体旅居地属于：

 1.

 2.

本人承诺以上内容属实，如有隐瞒不报、虚报谎报，以及未能出示本人开考前72小时内2次核酸检测阴性证明（以采样时间为准，间隔24小时,其中1次为考前到常后常州地区核酸检测机构出具的核酸检测阴性报告），本人愿意承担相应后果和法律责任。

承诺人： 身份证号码： 联系电话：

 填报日期：2022年7月  日